

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3 月 21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了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“临 2026-16”）（以下简称“原通知”）。经事后审查发现原通知中部分内容有误，现将相关内容予以更正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更正前公告内容：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2.披露情况

上述提案的具体内容，详见 2026 年 3 月 21 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三、会议登记等事项

- 1.登记方式：股东可以亲赴登记地点登记，也可以通过电话或传真报名登记。
- 2.登记时间：2026 年 4 月 8 日上午 8:00-12:00，下午 14:30-17:30。
- 3.登记地点：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A 座 2509 办公室。

《原通知》之附件 1 之“一、网络投票的程序”，“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，以第二次有效投票为准。”

更正后公告内容：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2.披露情况

上述提案的具体内容，详见 2026 年 3 月 21 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三、会议登记等事项

- 1.登记方式：股东可以亲赴登记地点登记，也可以通过电话或传真报名登记。
- 2.登记时间：2026 年 4 月 8 日上午 8:00-12:00，下午 14:30-17:30。
- 3.登记地点：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A 座 2509 办公室。

《原通知》之附件 1 之“一、网络投票的程序”，“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，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。”

除上述更正外，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中的其他内容不变。对本次更正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

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3 月 24 日